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迅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SPEED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0)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 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迅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在二零二五年十月十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主席要求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黃麗花女士親臨了股東特別大會，而黃志深先生、黃定幹先生、彭婉珊女士、張灼祥先生、陳增武先生透過電子方式出席了股東特別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總股數為600,000,000股，為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相關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相關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零。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表決。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有權表決之股東或彼等之受委代表所持股份總數為327,334,688股，佔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4.56%。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負責點票之監票人。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有關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之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small>(附註)</small>		所投票數及佔總票數的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批准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27,334,688 (100.0000%)	0 (0.0000%)

註： 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余嘉庚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志深先生及黃麗花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黃定幹先生、彭婉珊女士、張灼祥先生及陳增武先生。